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陕建协发〔2020〕53号

关于开展2020年度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的通知

各设区市建筑业协会、外省驻陕办事处，各会员单位：

为推动建筑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激发建筑业企业科技创新的活力，根据《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管理办法（试行）》〔陕建协（2020）40号〕，我会决定开展2020年度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申报单位报送的证明材料应完整、真实；内容要准确、有效，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由各申报单位加盖公章后上报陕西省建筑业协会。

(二) 申报创新技术应用工程，需提供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申报书及创新实施方案一份，并提供电子版扫描件。

(三) 创新技术应用工程验收需提交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评审申请表一份，并提供电子版扫描件；汇报材料包括工程简介、影像资料（PPT 格式），时间不超过 8 分钟；主要内容应体现立项背景和总体思路，关键技术、创新成果和实施效果。

二、申报方式及时间：

(一) 申报单位需登录陕西省建筑业协会官方网站“创新技术应用工程专栏”，下载“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申报书”和“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评审申请表”；将电子版资料与纸质版资料上报省建协质量部。

(二) 申报时间分上半年、下半年两批，符合验收条件工程由专家组织验收通过后授予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称号。

三、其他：

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通过评审即为省内先进水平，其中应用的创新技术水平达到省内领先水平时，该工程可评为工程省内领先水平。凡采用 6 项以上“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且采用其他建筑业创新技术的工程均可申报。申报工程由陕西省建筑业协会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工作。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 仙

电 话：029-87200231

邮 箱：sxjzyxhzl@163.com

附件：

- 1、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申报书；
- 2、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评审申请书；
- 3、陕西省建筑业创新技术应用工程事实证明；
- 4、创新技术应用工程验收准备资料目录；



